樹藝及園藝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病蟲害之診斷及治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防治病蟲害工作
編號	109128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樹藝及園藝業從事防治病蟲害工作的前線人員。具此能力者,能夠掌握各種防 治方法的實務工作技巧,按上級指示及工作方案要求,執行防治病蟲害工作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表現要求 1. 執行防治病蟲害工作的相關知識
	2. 執行防治病蟲害工作
	 按工作方案要求,攜帶合適的設備和工具,並於工作前預先檢查,確保設備和工具運作正常 檢查所穿戴的個人防護裝備,並於工作區域設置安全防護措施 根據方案上列明的工作程序,執行防治病蟲害的實務工作,例如:清除植物上可眼見的害蟲、噴灑除害劑、修剪受感染枝條、放置害蟲天敵等 妥善養置受感染植物被修剪的枝葉 記錄實務工作進度,並向上級匯報有關情況 按機構的指引,徹底清潔及消毒使用過的容器、工具及機械設備,並適當棄置剩餘的化學品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	● 能夠按上級指示及工作方案要求,操作相關防治病蟲害的工具,執行防治病蟲害工作。
備註	